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稳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 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9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稳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稳健三个月定期开放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06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9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稳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稳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	2019年12月30日
赎回申购日	2019年12月30日

§2常开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至2019年9月28日止,本基金的第五个开放期为2019年9月29日至2019年12月27日,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每五个开放周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至第四个工作日止,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期间。本基金下一个开放期为2019年12月30日起至2020年1月4日止,开放期为本基金的第六个开放周期,封闭期内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期货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或本基金的有关规定暂停申购或赎回时除外,赎回时间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适当的调整,但应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金额。

§3 日常申购、赎回流程

投资人办理本基金申购时,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用,下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超过单笔申购金额的,单笔申购金额在该笔申购金额的基础上按比例递增。

投资人办理本基金赎回时,单个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

投资人办理基金申购时,单个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1份的,基金管理人将予以接受。

§4 日常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办理本基金申购时,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用,下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超过单笔申购金额的,单笔申购金额在该笔申购金额的基础上按比例递增。

投资人办理本基金赎回时,单个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

投资人办理基金申购时,单个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超过1份的,基金管理人将予以接受。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的单笔赎回金额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的单笔赎回金额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

§7 每笔赎回费用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用)	申购费率
M < 100万	0.03%
100万 ≤ M < 500万	0.015%
M ≥ 500万	0
除养老金客户之外的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注:M为申购金额

§8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的单笔赎回金额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

§9 日常赎回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天)	赎回费率
≤ 7天	1.5%
7天 > ≤ 3个月	0.1%
≥ 3个月	0

注:≤为持有期限

§10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接受直销机构委托方式,不开通网上交易。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通过直销机构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不通过场外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5.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不通过场内销售机构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11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原则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原则为“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原则为“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赎回以份额赎回。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原则为“先进先出”原则,即首先赎回或申购的基金份额,为最近一个开放期购买或申购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原则为“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赎回以份额赎回。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原则为“